

证券代码：833266

证券简称：生物谷

公告编号：2022-052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问询函【2022】第00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将《问询函》内容公告如下：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物谷）董事会：

2022年5月11日，你公司披露《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林艳和质押生物谷股票21,5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84%，占其持有生物谷股份的100%。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金沙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沙江”）质押生物谷股票18,288,7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29%，占其持有生物谷股份的60.97%。上述股份均质押给金沙江第二大股东北京海国新动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国新动能”），原因是海国新动能与林艳和签订协议，约定由林艳和受让其持有的27.52%金沙江股权，为保证股权转让价款如期支付，要求林艳和及金沙江质押其持有的生物谷股权。

金沙江于2022年4月29日发布公告，承认占用公司资金2.77亿元，并承诺2022年6月30日之前归还全部占用的上市公司资金及

对应的资金收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林艳和承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请你公司：

(1) 说明在金沙江尚未偿还资金占用款、林艳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情况下，林艳和受让海国新动能持有金沙江 27.52%股权的原因及合理性，并列明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定价及依据、转让价款、支付期限、违约条款等；

(2) 详细列明林艳和及金沙江截至目前的资产和负债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其他资产冻结、大额负债、诉讼和纠纷等情况；结合资金占用款的具体还款计划和还款来源，说明本次股票质押是否影响资金占用款的偿还，前述股东是否能够如期履行承诺；

(3) 说明林艳和支付海国新动能股权转让款的支付计划、支付来源、所持股票预计解质押的时间，如无法按期支付，公司应对控制权变更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4) 说明目前公司董事长及其他管理层是否能够正常履职，公司是否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是否存在影响公司稳定运行的其他风险。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邮箱（feedback@bse.cn），并对外披露。

特此函告。”

公司将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尽快组织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1日